附件7

部门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汇总表

主管部门：中共高邑县委社会工作部　　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实施单位	预算数（调整后）				执行数（至2024年底）				结余数	结余交回财政数	自评得分	自评结果应用意见
			中央	省级	市级	县级	中央	省级	市级	县级				
1	办公经费	县委社会工作部				0.45				0.45	0	0	99	严格执行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压缩经费相关文件规定，厉行节俭、严格控制支出。